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23年5月29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。

2023年5月29日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发出表决票3张，收回有效表决票3张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鹏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在保证全体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》。

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向法院申请重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。

经审核，与会监事一致认为：公司目前现状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关于债务人向法院提出重整的条件，并符合管辖法院相关规则有关提出重整申请的条件，同意其向法院申请重整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5月30日